柳城县凤山镇

环境保洁及生活垃圾清运实施方案

一、服务范围

广西柳城县凤山镇辖区内9村1社区。

二、服务内容

**（一）村屯垃圾池****/集中点：**清理垃圾池/集中点内及周边各种垃圾；

**（二）集镇：**

1.垃圾中转站：中转站的管理及周边卫生环境的维护、垃圾的及时压缩和调度转运（水电费由政府承担）。

2.集镇主干道：开展日常保洁、垃圾收集和清运工作。

3.集镇小巷：开展日常保洁、垃圾收集和清运工作。

4.辖区内铁皮垃圾箱：即满即清。

5.凤山文化广场公厕：日常管理及每天保洁（水电费、管道疏通等硬件维修由政府承担）。

三、服务标准

**（一）村屯垃圾池/集中点：**每个星期至少清运1次，如遇重大节假日、活动或上级临检需增加清运频率。

**（二）集镇：**

1.垃圾中转站：周边无垃圾，站内垃圾不落地、无垃圾积压现象。

2.集镇主干道：每日开展保洁、垃圾收集和清运工作（工作时间为上午4:30至上午10:30）。

（1）政府门口—市场—集镇入口（路面及人行道）—新维渡槽西、凤山中心小学南门路段（暨镇社会事务办至电力公司北面）：至少每天保洁、清理1次，量大或迎检需立即清理。

（2）政府门口—农行—社区—老码头—粮所—原凤山中学—清风远道项目部—电力公司—政府门口路段：至少每天保洁1次，量大或迎检需立即清理。

（3）凤山文化广场周边已硬化主干道。

（4）集镇小巷(集镇主干道以外的集镇区域）：每日收集垃圾（工作时间为上午4:30至上午10:30），每周大扫1次，量大或迎检需立即清理。

（5）辖区内铁皮垃圾箱：即满即清。

（6）凤山文化广场公厕管理：每天巡视、保洁1次（水电费、管道疏通等硬件维修由政府承担）。

四、服务方式

**（一）清运方式：**以固定点位（垃圾桶、垃圾池）收集为主，流动收集车辅助（如集市、学校、人流量较大周边）。

**（二）清运频次：**村屯垃圾池/集中点每周至少清运1次，集镇区域每日收运1次，夏季、节假日或检查临检期间增加收运频次。

**（三）运输要求：**使用专用垃圾运输车，确保无滴漏、遗撒;运输至指定垃圾处理场，做好台账记录。

五、服务期限

壹年（2025年8月1日至2026年7月31日，合同到期另行商议）。

六、发包议控价（人民币）

建议发包议控价：肆拾捌万（¥480000.00）。

七、管理与考核机制

**（一）日常管理**

1.要求服务商建立“网格化”责任制度，划定清扫员、清运司机责任区域，公示联系方式接受监督。

2.政府管理部门每日巡查或抽查，记录问题并通知服务商限时完成整改。

**（二）考核评估**

镇政府每月对服务商开展考评，重点检查清扫质量、清运及时率、群众满意度等内容，考评结果作为全年考核依据。

柳城县凤山镇人民政府

 2025年6月24年